

证券代码：838295

证券简称：浔洋轨道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

广州浔洋轨道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4月30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任亚民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会议召开5日前以通信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5人。会议由花家碧主持。

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被任命财务负责人任亚民持有公司股份18,518,500股，占公司股本的33.63%。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任命/免职原因

公司财务负责人于国荣先生因个人原因于2019年4月25日向董事会提出辞职，辞职后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四）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任亚民，女，196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9年9月至1993年7月，就读于南昌大学，获学士学位；1993年9月至2003年7月，就职于广州市第77中学任教师；2004年8月至2010年12月，就职于广州浔丰玻璃装饰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1年1月至2015年9月，任广州浔丰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10月至今，任广州浔丰轨道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任免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已经补选新任财务负责人，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州浔丰轨道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广州浔丰轨道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30日